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醫字第10831215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收費核定表1份

主旨：核定貴院醫療費用收費項目1項：「經皮導管二尖瓣修補術」收費金額149,000元/每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院108年5月22日校附醫主字第1081200153號函暨依據臺北市醫療費用收費標準核定原則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核定項目之名稱及金額，請揭示於醫療機構及所屬網站，並於櫃檯備置經主管機關核定之紙本收費標準供病人查閱，以供民眾就醫參考及達資訊透明目的。對於是類對象，治療前應充分告知並取得病患同意，以確保其權益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

副本：

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核定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收費

核定日期：108年5月22日
 北市衛醫字第1083121595號

項	診療項目	收費金額(元/單位)	醫院補充說明
內科部(心血管中心)			
1	經皮導管二尖瓣修補術 (Transcatheter Mitral-Valve Repair)	149,000元/每次	1.每次收費149,000元。 2.為手術之費用，係靜脈微創導管手術，含一般手術材料、心房中膈穿刺術、經食道超音波心圖及靜脈麻醉費，不含房中膈穿刺針、EP引入鞘、二尖瓣夾合器夾子導管輸送系統、特殊醫材藥品、住院及回診等。